

监督索引号 53042500641001000

# 易门县统计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

## 目录

### 第一部分 易门县统计局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基本情况

###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 (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 (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 (三)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六、相关口径说明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易门县统计局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一) 主要职能

1. 贯彻国家有关统计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执行国家统计标准和统计报表制度、调查方法制度，监督检查统计法律、法规的实施，确保统计数据真实、准确、完整、及时；领导和协调全县统计工作，制定和实施全县统计工作规划、调查计划和调查方案；审批企业事业组织及个人在本县辖区内开展的民间统计调查活动。

2. 建立健全全县国民经济核算体系，组织实施全县国民经济核算制度，核算全县地区生产总值；制定统计数据质量审核、监控和评估制度，开展对重要统计数据的审核、监控和评估。

3. 组织实施农林牧渔业、工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住宿和餐饮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文化体育、娱乐业、装卸搬运和其他运输服务业、仓储业、计算机服务业、软件业、科技交流和推广服务业、社会福利业等统计调查；组织实施能源、投资、消费、收入、科技、人口、劳动力、社会发展基本情况、环境基本状况等统计调查；收集、汇总、整理

和提供有关调查的统计数据；综合整理和提供旅游、交通运输、邮政、教育、卫生、社会保障、公用事业、资源、房屋、对外经济贸易等全县基本统计数据。

4. 统一核定、管理、公布、出版全县性的基本统计资料；定期发布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的统计信息，向县委、县政府及有关部门提供统计咨询建议，向社会公众提供统计信息服务；积极培育和发展统计信息咨询服务工作。

5. 根据国家重大国情国力普查计划、方案，拟订全县的普查工作实施方案，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人口、经济、农业等重大国情国力普查。

6. 完成上级统计部门布置的各项统计调查任务，组织开展社会经济重大问题专项调查，及时报告本辖区突发性的经济事件和重大社会经济问题等方面信息。

7. 建立、健全和管理全县统计信息自动化和全县统计数据库工作；组织协调和统一管理各乡（镇）、街道及县级各部门统计数据库网络。

8. 组织指导统计基层基础建设；会同有关部门组织管理全县统计专业资格考试和职称评聘工作，指导全县统计专业队伍建设，开展统计工作人员继续教育等工作。

9. 按规定管理所属事业单位和派出机构各项工作，保证地方统计调查队、普查中心及各县（镇）、街道统计站各项工作的有效开展。

10.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2022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概述

1. 不断夯实统计基层基础。以统计工作“三个规范”为抓手，不断筑牢统计基层基础。一是规范基层统计台账。结合部门统计、乡镇统计及企业统计的工作实际和各专业统计制度，制定规上工业、批零住餐及投资等专业统计台账指导手册和《联系乡镇（街道）统计工作办法》等制度，部门、“四上”企业、村（组）基本建立健全了统计台账，实现了“数出有据”。二是开展“订单式”培训。根据各部门各乡镇的培训需求，并结合部门、乡镇工作特点，由班子带队赴行业主管部门、乡镇（街道）开展“点对点”“订单式”业务培训。完成了 7 个乡镇（街道）、5 个经济部门的全覆盖“订单式”培训工作。三是开展集中式培训。建立多层次培训体系，加强基层统计人员培训，打造一支可持续的统计人才队伍。组织全县“四上”企业统计员集中培训 482 余人次；联合发改、工信等部门培训投资项目法人单位统计员 5 次 150 人次；深入城乡住户调查点集中培训记账户 16 场次 110 人；组织“四上”企业、行业主管部门统计员参加全省月度专题视频培训会 200 余人次。四是深入推进承诺践诺。结合党

员领导干部承诺践诺活动，深入践行“三个工作法”，强化对企业的服务，组织开展“统计服务进千企”活动，及时掌握企业生产经营情况，切实解决企业在开展统计工作中存在的困难问题。截至目前，开展统计“服务千企”421次（其中：工业78次、投资160次、建筑业8次、房地产13次、贸易135次、服务业27次），实地核实投资项目110余次，入库成功116个。主动对接服务企业，做好纳规纳限工作，1-11月共完成9户，其中工业1户、建筑业1户、批发业3户、零售业1户、餐饮业2户、重点服务业1户；目前，共有规模以上在库企业137户。

2.不断提升统计法治水平。持续开展“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专项整治，推进统计法进党校、进机关、进企业，努力构建“不敢假、不能假、不想假”的统计生态。一是高位推动统计法的学习。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对统计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统计监督意见》等纳入县委常委会、县政府常务会学习议题，共学习3次。二是理清权责清单。对照统计法律法规及制度，认真梳理权责清单，做到知责明责。共梳理出行政职权4类23项、“责任事项”181项、“追责情形”133项。三是开展“两不收”专项纠治活动。严格按照国家、省市统计局的部署和文件要求，及时组织各专业开展统计数据造假不收手不收敛专项纠治活动，并配合省统计局完成统计数据造假屡禁不绝专项调研活动。四是严肃开展统计执法“双随机、一公开”。按照省统计局2022

年度统计执法“双随机、一公开”工作部署，完成 11 户企业的统计执法“双随机、一公开”工作和对 15 户企业的联合执法工作。五是通过统计督察整改“回头看”验收工作。真抓实干改国家统计局督察云南反馈问题，克期完成所有涉及问题整改，并通过省统计局统计督察整改“回头看”实地验收。

3.不断优化统计服务质量。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关注的重点、难点问题，超前研判、主动跟踪、加密预警。一是研判经济走势。坚持每月一召开经济形势分析会，预判经济发展趋势，分析优势、短板，提出补短板、强弱项措施；对影响全县 GDP 增速较大的行业、指标，及时汇报提醒县委、县政府相关领导，提前预警预报。二是点析点透问题原因。及时监测反映全县经济运行中的痛点、堵点、难点问题，撰写“1+N”系列统计分析专报，把问题讲透彻、把原因理清晰、把措施提精准。截止到目前，共撰写分析 108 篇，分别被省、市统计局采用 30、58 篇；完成市对县经济类信息约稿 8 篇。三是及时提供信息服务。编印了《易门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统计年鉴》《易门县 2021 年统计年鉴》及各乡镇（街道）统计年鉴等统计资料，并着力强化对重大国情国力普查数据的发布和分析解读，积极回应公众关注的热点问题。四是做好县委、县政府的智库。围绕统计职能职责，立足统计“数库”，为易门高质量发展发挥好统计参谋助手作用。

4.不断提高统计数据质量。坚持数据质量是统计的生命线，不断夯实基础提高源头数据质量。一是严管名录库。按照“先入库、后出数”的原则，推进达标企业入库纳统、准规企业重点培育、退规企业及时清理，确保名录库维护及时有效。二是严审网报数。强化联网直报平台数据即报即审，完善数据质量监控预警机制，强化大数据对比分析，不断提高数据质量。三是严把台账关。严格按照先有原始台账、后有统计数据的原则，强化对统计台账的审核，做到数据来源有理有据。4月以来，积极应对国家统计局对工业数据质量核查的改革，随机抽查了9户次，均一次性通过国家验收。四是开展实割实测统计实践活动。实施实割实测三年行动，深入田间地头，年内开展了小麦、玉米、洋葱等粮食、蔬菜产量实割实测活动5次，摸清农作物产量，做到“心中有数”、数出有据。

5.扎实推进重点调查工作。一是高质量完成城乡住户调查样本轮换工作。按照城乡住户调查5年一次样本大轮换的要求，高质量完成了全县新一轮11个调查点、110户记账户样本轮换工作，保证了新样本在11月1日顺利试记账、12月1日正式记账。二是人口抽样调查扎实有序推进。统筹协调县乡村组四级联动，结合5个普查小区工作量，选聘“两员”5名，高质量完成527个建筑物589个住房单元的核查、40个住房单元142人的入户登记及58个村(社区)的村表填报及人口追踪调查，为国家科学推算2022年全县常住人口及城镇化率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 二、部门基本情况

### （一）机构设置情况

我部门共设置 3 个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综合核算股、社会经济统计调查股。

所属单位 9 个，分别是：

- 1.易门县地方统计调查队；
- 2.易门县统计局普查中心；
- 3.易门县统计局龙泉统计站；
- 4.易门县统计局浦贝统计站；
- 5.易门县统计局小街统计站；
- 6.易门县统计局六街统计站；
- 7.易门县统计局十街统计站；
- 8.易门县统计局铜厂统计站；
- 9.易门县统计局绿汁统计站。

### （二）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易门县统计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 1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0 个。分别是：

- 1.易门县统计局（本级）。

### （三）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易门县统计局 2022 年末实有人员编制 32 人。其中：行政编制 7 人（含行政工勤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25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 0 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 7 人（含行政工勤人员 1 人），事业人员 22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人员 0 人）。行政工勤超编 1 人，原因是 2019 年调减了工勤编制 1 人，但 2022 年工勤人员还在岗 1 人。

尚未移交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共计 0 人（离休 0 人，退休 0 人）；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4 人（离休 0 人，退休 4 人）。

实有车辆编制 0 辆，在编实有车辆 0 辆。

##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易门县统计局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公开 08 表）无数据。

易门县统计局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公开 09 表）无数据。

###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易门县统计局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5,558,263.98 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457,797.58 元，占总收入的 98.19%；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事业收入 0.00 元（含教育收费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经营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其他收入 100,466.40 元，占总收入的 1.81%。与上年相比，收入合计减少 1,170,332.83 元，下降 17.39%；其中：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1,201,289.23 元，下降 18.04%；上级补助收入增加 0.00 元，增长 0.00%；事业收入增加 0.00 元，增长 0.00%；经营收入增加 0.00 元，增长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增加 0.00 元，增长 0.00%；其他收入增加 30,956.40 元，增长 44.54%。收入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同比缩减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项目经费 1,565,851.40 元。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易门县统计局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5,508,992.08 元。其中：基本支出 4,873,607.58 元，占总支出的 88.47%；项目支出 635,384.50 元，占总支出的 11.53%；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元，占总支出的 0.00%；经营支出 0.00 元，占总支出的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元，占总支出的 0.00%。与上年相比，支出合计减少 1,262,074.73

元，下降 18.64%，其中：基本支出增加 110,008.17 元，增长 2.31%；项目支出减少 1,372,082.90 元，下降 68.35%；上缴上级支出增加 0.00 元，增长 0.00%；经营支出增加 0.00 元，增长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增加 0.00 元，增长 0.00%。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一是本年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工作基本结束，该项目资金同比减少 1,565,851.40 元，下降 100.00%；二是压减公用经费支出 36,329.74 元。

####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2 年度用于保障易门县统计局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4,873,607.58 元。其中：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 4,588,849.53 元，占基本支出的 94.16%；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284,758.05 元，占基本支出的 5.84%。基本支出较上年的 4,763,599.41 元增加 110,008.17 元，增长 2.31%，主要原因是本年补发上年基本工资调标及公务员目标绩效奖、年终一次性奖励及考核优秀奖。

####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2 年度用于保障易门县统计局机构、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635,384.50 元。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支出 0.00 元。项目支出较上年的 2,007,467.40 元减少 1,372,082.90 元，下降 68.35%，

主要原因是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工作基本结束,普查经费支出同比减少 1,641,951.40 元,下降 100.00%。具体项目开支及开展工作情况如下:

1.城乡住户一体化调查项目经费 549,000.00 元,用于 150 户样本调查户及 15 个辅助调查员劳务补贴及手机流量补贴。

2.统计年鉴编印项目经费 35,190.00 元,用于年度县级统计年鉴及年度各乡镇(街道)统计年鉴编印费用。

3.非财政拨款资金支出 51,194.50 元,用于各专项统计调查业务办公费、培训费及调查员劳务费。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易门县统计局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457,797.58 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07%。与上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较上年的 6,736,606.81 元减少 1,278,809.23 元,下降 18.98%,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上年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项目财政拨款支出 1,641,951.40 元,本年这该项目已结束,导致本年财政拨款支出下降较大。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4,228,669.06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77.48%。主要用于主要用于人员工资支出和机关运转办公经费支出。

2.外交（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我单位无外交（类）支出。

3.国防（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我单位无国防（类）支出。

4.公共安全（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我单位无公共安全（类）支出。

5.教育（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我单位无教育（类）支出。

6.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我单位无科学技术（类）支出。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我单位无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13,920.8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7.59%。主要用于单位职工失业、工伤、生育、养老保险支出。

9.卫生健康（类）支出 372,361.72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6.82%。主要用于单位职工医疗保险支出。

10.节能环保（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我单位无节能环保（类）支出。

11.城乡社区（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我单位无城乡社区（类）支出。

12.农林水（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我单位无农林水（类）支出。

13.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我单位无交通运输（类）支出。

14.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类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我单位无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15.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我单位无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16.金融（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我单位无金融（类）支出。

17.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我单位无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我单位无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19.住房保障（类）支出 442,846.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8.11%。主要用于单位职工发放单位职工住房补贴和住房公积金。

20.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我单位无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2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我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支出。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我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支出。

23.其他（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我单位无其他（类）支出。

24.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我单位无债务还本（类）支出。

25.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我单位无债务付息（类）支出。

26.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我单位无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

####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20,060.00 元，支出决算为 16,690.00 元，完成

年初预算的 83.2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元，占总支出决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 0.00 元，占总支出决算的 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00 元，占总支出决算的 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16,690.00 元，占总支出决算的 100.00%，具体是国内接待费支出决算 16,990.00 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元），国（境）外接待费支出决算 16,690.00 元。其中：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易门县统计局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20,060.00 元，支出决算为 16,69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3.2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为 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16,69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3.20%。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厉行节约，努力压缩三公经费支出。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1,414.00 元，下降 7.81%。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减少 0.00 元，下降 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减少 0.00 元，下降 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减少 0.00 元，下

降 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 1,414.00 元，下降 7.81%。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预算管理，严控“三公”经费支出，将单位“三公”经费支出控制在财政年初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资金支出范围内。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实物量的具体情况**

**1. 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购置车辆 0 辆。**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公务用车改革后，易门县统计局无公务用车，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3. 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24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196 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 0 人）。**主要用于开展统计业务发生的接待支出。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

##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易门县统计局 2022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84,758.05 元，与上年对比较上年的 321,087.79 元减少 36,329.74 元，下降 11.31%，减

少的主要原因是财力紧张，收支矛盾突出，为缓解资金支出压力努力压缩公用经费支出。

易门县统计局 2022 年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办公费 79,399.91 元、印刷费 7,294.30 元、水费 349.20 元、电费 6,385.61 元、邮电费 4,334.19 元、差旅费 11,041.00 元、会议费 4,135.00 元、培训费 11,327.00 元、公务接待费 16,690.00 元、劳务外包人员（门卫）劳务费 35,200.00 元、工会经费 33,351.84 元、其他交通费 75,250.00 元。

##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易门县统计局资产总额 1,140,554.97 元，其中，流动资产 423,584.07 元，固定资产 716,970.90 元，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 0.00 元，在建工程 0.00 元，无形资产 0.00 元，其他资产 0.00 元（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减少 52,702.30 元，其中固定资产减少 10,806.50 元。处置房屋建筑物 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00 元；处置车辆 0 辆，账面原值 0.00 元；报废报损资产 10 项，账面原值 30,980.50 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 0.00 元；出租房屋 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00 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 0.00 元。（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详见附表 11）

##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00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

####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附表12—附表14）。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1.成立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制定《易门县统计局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方案（试行）》，印发《易门县统计局绩效指标体系》等文件完善了预算绩效管理制度。

2.组织开展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业务培训。

3.开展本部门运行监控。根据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及年度工作任务制定年度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完成年度8个项目预算绩效运行监控填报。

4.严格预算绩效管理，实行事前、事中、事后监督，按照预算规定拨款，按项目实施进度拨款。

5.开展本部门支出绩效自评。2023年3月按照易财笺〔2023〕8号文件要求组织开展绩效自评工作，成立绩效自评小组，结合项目资料、财务资料及部门工作任务完成情况，专门召开绩效自评会议，对2022年部门整体支出和8个项目支出开展预算绩效自评，

通过自我评价，了解资金使用是否达到了预期目标，检验资金支出是否与设定的绩效目标相对应。

## （二）部门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2022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分96.75分，自评等级为优。部门整体支出自评情况如下：易门县统计局根据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及年度工作任务制定了绩效目标，绩效目标设置与部门职责相关；基本支出预算保障了部门年度工作的正常开展，三公经费预算较上年减少，资产管理使用规范；以统计工作“三个规范”为抓手，不断筑牢、夯实统计基层基础；不断加强统计分析监测，丰富统计产品，及时提供统计年鉴等统计资料，不断优化统计服务质量，做好县委、县政府的智库；年内严格按照国家统计方法制度，全面完成常规统计调查、城乡住户调查样本轮换工作和1‰人口抽样调查工作；履行统计监督职能，强化统计法治建设，纵深推进依法治统工作，全面完成2022年各项工作任务，统计服务水平逐年提升。

## （三）部门决算中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项目一：2022年市级城乡住户调查专项经费274,500.00元。

绩效情况：项目自评为优，自评分100.00分。在全县抽取15个调查点，每个调查点抽取10户共计150户调查户，其中：城镇调查点7个70户，农村调查点8个80户，分布在全县两个街道、五个乡镇。按国家制定的调查实施方案全面、准确、及时开展我县

2022年城乡居民收入、消费及其他生活状况的统计调查工作，客观监测居民收入分配格局和不同收入层次居民的生活质量，发布2022年度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数据。年内项目实施顺利，达到预期绩效目标，绩效指标全部完成，项目资金已支付。存在的问题：记账不够规范，部分记账户存在记捆绑账、坨坨账的现象，记账笔数偏少，住户档案管理不够规范，部分辅调员责任心不强，对记账户的督导力度不够。下步将督促记账户按时记账、记实账，加强业务指导和平台监控及审核。

项目二：2022年县级城乡住户调查项目专项经费274,500.00元。

绩效情况：项目自评为优，自评分100.00分。在全县抽取15个调查点，每个调查点抽取10户共计150户调查户，其中：城镇调查点7个70户，农村调查点8个80户，分布在全县两个街道、五个乡镇。按国家制定的调查实施方案全面、准确、及时开展我县2022年城乡居民收入、消费及其他生活状况的统计调查工作，客观监测居民收入分配格局和不同收入层次居民的生活质量，发布2022年度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数据。年内项目实施顺利，达到预期绩效目标，绩效指标全部完成，项目资金已支付。存在的问题：记账不够规范，部分记账户存在记捆绑账、坨坨账的现象，记账笔数偏少，住户档案管理不

够规范，部分辅调员责任心不强，对记账户的督导力度不够。下步将督促记账户按时记账、记实账，加强业务指导和平台监控及审核。

项目三：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专项经费 90,000.00 元。

绩效情况：项目自评为中，自评分 73.30 分。编印《易门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年鉴》200 本，并于 2022 年 11 月发放到各级各部门，项目已完成，年初绩效目标实现，绩效指标部分完成。因财政资金困难，项目资金未支付，执行率 0.00%。存在的问题：本着节约原则，根据实际需求调减年初计划编印数量 100 册，实际编印 200 册，年内未支付编印费用，导致重要绩效指标未完成。

项目四：统计年鉴公报等编印专项经费 50,000.00 元。

绩效情况：项目自评为优，自评分 100.00 分。编印上年易门县统计年鉴 300 本，编印上年各乡镇（街道）统计年鉴 450 本，于 2022 年 11 月发放至全县各级各部门。年内项目实施顺利，达到预期绩效目标，绩效指标全部完成，项目资金已支付。存在问题：各乡镇（街道）统计年鉴数据审核、校稿时间较长，我们将在下一年度，加强组织领导，分工协作，争取 9 月编印完成。

项目五：驻村队员生活补助专项经费 18,000.00 元。

绩效情况：项目自评为差，自评分 30.00 分。2022 年我局驻村单位为铜厂彝族乡米苴村委会，驻村队员 1 人，年内驻村队员认真工作，积极履职，有利的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12 月已根据

考勤情况按政策计算实际生活补助费，但因财政资金困难，年内未支付补助资金，执行率 0.00%。

项目六：统计专项调查从业人员补贴专项经费 217,700.00 元。

绩效情况：项目自评为差，自评分 56.00 分。兑付年内负责联网直报或纸质报送统计数据的企业统计员、个体户统计员、农业调查员、各专业统计抽样调查户等 375 名基层统计人员的劳务补贴，促动各基层统计员兢兢业业做好各项统计调查的数据报送工作。因财政资金困难，项目资金未拨付，执行率 0.00%。存在问题：部分基层统计从业人员变动频繁业务生疏，基层统计台账不全面不规范，工作不认真责任心不强，下年将加强基层统计从业人员管理，加强业务指导，及时足额兑付基层统计从业人员工作补贴，调动基层统计从业人员工作积极性，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的统计支撑和优质统计服务。

项目七：纳限纳规企业奖励补助项目专项经费 1,390,000.00 元。

绩效情况：项目自评为中，自评分 66.00 分。根据县政府第 109 次常务会议纪要，对 2016 年—2020 年新增的规上服务业单位由县财政安排资金给予奖励，分别是法人企业奖励资金 1,000,000.00 元（20 户\*每户奖励 50,000.00 元），纳限大个体奖励资金 390,000.00 元（13 户\*每户奖励 30,000.00 元）。年内纳限法人企业及大个体已纳入名录库并履行“四上企业”的各项责任义务，

因财政资金未到位，未兑付奖励资金，执行率 0.00%。存在问题：部分规上服务业单位填报统计数据积极性不高，县统计局将加强对规上服务业单位的统计调查业务指导，积极争取财政资金支持及时兑付奖励补助资金。

项目八：畜禽监测、大豆玉米复合种植调查经费 7,000.00 元。

绩效情况：项目自评为优，自评分 100.00 分。国家推广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易门县列为玉溪市唯一试点调查单位，对易门县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产量做调查，为下步推广种植提供基础的统计数据，年内开展实割测产 3 次；在全县抽样调查 55 户养殖大户，侧面反映易门县畜牧业发展现状。年内项目实施顺利，达到预期绩效目标，绩效指标全部完成，项目资金已支付。存在问题：全县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地块散且小，规模种植的不多，大面积测产困难，计划明年分别在另 4 个乡镇（街道）开展实割测产。

##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我单位无需要说明的重要事项情况。

##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四）“三公”经费决算数是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部门决算：各部门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情况编制，反映部门所有预算收支和结余执行结果及绩效等情况的综合性年度报告，是改进部门预算执行以及编制后续年度部门预算的参考和依据。

二、政府采购：“政府采购”也称公共采购，是指各级国家机关、实行预算管理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采取竞争、择优、公开的形式，使用财政性资金，以购买、租赁、委托或雇佣等方法取得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政府采购制度则是采购政策、采购方式、采购程序和组织形式等一系列政府采购管理规范的总称。

三、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是指政府凭借国家政治权力，以社会管理者身份筹集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主要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维持国家行政职能正常运转、保障国家安全等方面。包括税收收入和非税收入，其中：税收收入主要包括增值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等，非税收入主要包括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性收费、罚没收入、专项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等。

四、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是指通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统筹安排的支出。其功能分类范围主要包括：一般公共服务、公共安全、教育、科学技术、文化体育与传媒、社会保障和就业、医疗卫生、节能环保、城乡社区事务、农林水事务、交通运输、商业服务业等事务、国土资源气象等事物、住房保障支出等。

五、预算绩效评价制度：预算绩效评价制度是对预算绩效进行评价的制度安排，通过预算绩效评价制度，客观公正地揭示各部门使用预算资源的绩效，为下一个预算周期的预算决策与编制提供可靠依据。预算绩效评价实际上是对各单位工作成果的评价，包含着对各个单位工作成果的肯定与否定。

六、专项统计业务支出：是指各级统计机关在日常业务之外开展专项统计工作的支出。

七、专项普查活动支出：是指统计部门开展人口普查、经济普查、农业普查、投入产出调查等周期性普查工作的支出。

八、统计抽样调查支出：是指统计抽样调查队开展各类统计调查工作的支出。

**监督索引号 53042500641001111**

# 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统计局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457,797.5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4,279,863.5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100,466.4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413,920.8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372,361.7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442,846.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5,558,263.98	本年支出合计	57	5,508,992.0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01,532.1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350,804.00
总计	30	5,859,796.08	总计	60	5,859,796.0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统计局

项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合计	5,558,263.98	5,457,797.58					100,466.4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29,135.46	4,228,669.06					100,466.40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4,329,135.46	4,228,669.06					100,466.40
2010501			行政运行	1,019,437.73	1,019,437.73					
201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000.00						20,000.00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115,656.40	35,190.00					80,466.40
2010508			统计抽样调查	549,000.00	549,000.00					
2010550			事业运行	2,625,041.33	2,625,041.3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3,920.80	413,920.8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3,920.80	413,920.8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3,920.80	413,920.8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2,361.72	372,361.7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2,361.72	372,361.7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6,887.84	56,887.8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70,902.56	170,902.5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4,571.32	144,571.3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2,846.00	442,846.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2,846.00	442,846.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00,450.00	400,45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2,396.00	42,396.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统计局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 次						
		合 计	5,508,992.08	4,873,607.58	635,384.5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79,863.56	3,644,479.06	635,384.50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4,279,863.56	3,644,479.06	635,384.50			
2010501		行政运行	1,019,437.73	1,019,437.73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86,384.50		86,384.50			
2010508		统计抽样调查	549,000.00		549,000.00			
2010550		事业运行	2,625,041.33	2,625,041.3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3,920.80	413,920.8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3,920.80	413,920.8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3,920.80	413,920.8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2,361.72	372,361.7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2,361.72	372,361.7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6,887.84	56,887.8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70,902.56	170,902.5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4,571.32	144,571.3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2,846.00	442,846.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2,846.00	442,846.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00,450.00	400,45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2,396.00	42,396.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易门县统计局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457,797.5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4,228,669.06	4,228,669.0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13,920.80	413,920.8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72,361.72	372,361.7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42,846.00	442,846.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5,457,797.58	本年支出合计	59	5,457,797.58	5,457,797.5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5,457,797.58	总计	64	5,457,797.58	5,457,797.5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总支出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统计局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类	款	项	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合计				5,457,797.58	4,873,607.58	584,190.00	5,457,797.58	4,873,607.58	4,588,849.53	284,758.05	584,19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28,669.06	3,644,479.06	584,190.00	4,228,669.06	3,644,479.06	3,359,721.01	284,758.05	584,190.00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4,228,669.06	3,644,479.06	584,190.00	4,228,669.06	3,644,479.06	3,359,721.01	284,758.05	584,190.00					
2010501			行政运行				1,019,437.73	1,019,437.73		1,019,437.73	1,019,437.73	861,679.51	157,758.22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35,190.00		35,190.00	35,190.00				35,190.00					
2010508			统计抽样调查				549,000.00		549,000.00	549,000.00				549,000.00					
2010550			事业运行				2,625,041.33	2,625,041.33		2,625,041.33	2,625,041.33	2,498,041.50	126,999.8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3,920.80	413,920.80		413,920.80	413,920.80	413,920.8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3,920.80	413,920.80		413,920.80	413,920.80	413,920.8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3,920.80	413,920.80		413,920.80	413,920.80	413,920.8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2,361.72	372,361.72		372,361.72	372,361.72	372,361.7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2,361.72	372,361.72		372,361.72	372,361.72	372,361.7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6,887.84	56,887.84		56,887.84	56,887.84	56,887.8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70,902.56	170,902.56		170,902.56	170,902.56	170,902.5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4,571.32	144,571.32		144,571.32	144,571.32	144,571.3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2,846.00	442,846.00		442,846.00	442,846.00	442,846.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2,846.00	442,846.00		442,846.00	442,846.00	442,846.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00,450.00	400,450.00		400,450.00	400,450.00	400,45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2,396.00	42,396.00		42,396.00	42,396.00	42,396.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统计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578,371.5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4,758.05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266,956.00	30201	办公费	79,399.9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527,645.00	30202	印刷费	7,294.3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116,549.00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1,456,518.00	30205	水费	349.20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13,920.80	30206	电费	6,385.61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4,334.19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6,098.40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44,571.32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5,663.01	30211	差旅费	11,041.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400,45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478.00	30215	会议费	4,135.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11,327.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6,69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10,478.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5,200.00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3,351.84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	其他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5,25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99	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99	其他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4,588,849.53	公用经费合计						284,758.0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易门县统计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84,190.0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0101	基本工资		30201	办公费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101	资本金注入		
30102	津贴补贴		30202	印刷费	35,190.00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312	对企业补助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0906	大型修缮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206	电费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204	费用补贴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0908	物资储备		31205	利息补贴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2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99	其他支出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06	大型修缮		39999	其他支出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549,000.00	31008	物资储备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公用经费合计									584,19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经济分类支出情况。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统计局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次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我局2022年部门决算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本表无数据。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统计局

项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结转	结余			合计	结转	结余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次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我局2022年部门决算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本表无数据。

## “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公开10表

编制单位：易门县统计局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统计数
栏 次		1	2	3
<b>一、“三公”经费支出</b>	1	—	—	—
（一）支出合计	2	20,060.00	16,690.00	16,690.00
1. 因公出国（境）费	3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			
（1）公务用车购置费	5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3. 公务接待费	7	20,060.00	16,690.00	16,690.00
（1）国内接待费	8	—	—	16,690.00
其中：外事接待费	9	—	—	
（2）国（境）外接待费	10	—	—	0.00
（二）相关统计数	11	—	—	—
1.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2	—	—	
2. 因公出国（境）人次（人）	13	—	—	
3.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4	—	—	
4.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5	—	—	
5.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6	—	—	24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7	—	—	
6.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8	—	—	196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9	—	—	
7.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20	—	—	
8.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1	—	—	
<b>二、机关运行经费</b>	22	—	—	284,758.05
（一）行政单位	23	—	—	284,758.05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24	—	—	
<p>注：1. “三公”经费为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三公”经费相关统计数是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相关批次、人次及车辆情况。</p>				
<p>2. “机关运行经费”填列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p>				

# 国有资产使用情况表

公开11表

部门：易门县统计局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资产总额	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对外投资/有价证券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其他资产
				小计	房屋构筑物	车辆	单价200万以上大型设备	其他固定资产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1	1,140,554.97	423,584.07	716,970.90	0.00	0.00	0.00	716970.9	0	0	0	0

注：1. 资产总额=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对外投资/有价证券+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资产；  
 2. 固定资产=房屋构筑物+车辆+单价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其他固定资产；  
 3. 填报金额为资产“账面原值”。

## 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易门县统计局

公开12表

	(一) 部门概况	<p>1. 部门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易门县统计局为行政管理单位, 执行行政单位会计制度, 为独立核算行政单位1个, 内设3个股室(办公室、社会经济调查股、综合核算股), 下辖7个乡镇统计站和2个事业单位(分别是易门县统计局普查中心和易门县地方统计调查队)。核定编制数33人, 其中行政编制8人, 事业编制25人。2021年年末在职人数34人, 其中行政在职9人, 事业在职25人。</p> <p>2. 部门职能:搜集、整理、提供全县性的基本统计资料, 对全县国民经济、社会发展和科技进步情况进行统计分析、统计预测和统计监督; 向县委、县政府及有关部门提供咨询建议, 统一核定、管理、公布、出版全县的统计资料; 定期发布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的统计公报。建立健全和管理全县统计信息自动化系统和全县统计数据工作; 组织协调和统一管理各乡(镇)、街道、县级各部门统计数据库网络; 不断推进统计工作标准化、规范化。根据国家统计法律、规章和省统计局制定的地方统计法规, 负责社会调查活动管理, 组织全县统计法规的宣传和普及工作, 监督统计法规的贯彻实施, 依法查处统计违法行为。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重大的国情国力普查, 组织协调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各项典型调查、抽样调查和专项调查。</p> <p>3. 年度工作要点:提升统计监测预测预警能力, 着力强化服务大局水平。强化统计法治建设, 纵深推进依法治统工作。加强统计基层基础规范化建设, 切实提高统计数据质量。深化统计领域改革创新, 扎实推动各项制度落实。周密部署重大国情国力调查, 确保各类普查调查有序开展。</p>
一、部门基本情况	(二) 部门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p>1. 易门县统计局年初申报预算时设置的绩效目标为: 目标1. 根据国家统计法律、规章和省统计局制定的地方统计法规, 组织全县统计法规的宣传和普及工作, 监督统计法规的贯彻实施, 确保辖区年度内不发生统计违法违纪案件。目标2. 以规范统一为抓手, 全面加强部门统计工作。一是严格执行国家各项统计报表制度, 认真组织实施好统计年报和定期统计报表工作, 全面及时完成农业、工业、建筑、投资、贸易、劳动工资、能源、人才资源数、文化产业、城乡住户调查等常规统计调查任务, 及时发放基层统计人员从业补贴和城乡住户一体化调查两员补贴。二是加强基本单位名录库管理, 做好名录库维护更新和企业一套表联网直报调查单位审核确认工作, 确保调查单位不重不漏、准确完整。三是全力做好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后续工作, 编印县级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年鉴300本。目标3. 以出“精品”为己任, 提升统计服务水平, 加强统计信息、统计分析、《重要统计信息专报》的报送, 继续抓好统计快报、月报、公报、手册、年鉴等常规统计资料编印工作。目标4. 以改革创新为抓手, 全面推进重点领域统计工作。一是继续全面实施地区生产总值统一核算改革; 二是继续开展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编制工作; 三是抓好投资统计改革, 扎实推进500万元以上投资项目纳入联网直报改革; 四是扎实推进劳动工资统计改革; 五是持续推进农业农村统计、劳动力调查、粮食畜牧业统计归口管理及联网直报。目标5. 以基层基础规范化建设为抓手, 进一步提升数据质量。六是做好“四上企业”纳规纳限及培育工作, 持续深挖经济增量, 年内兑付奖励资金139万元。</p> <p>2. 绩效指标设立情况: 易门县统计局在部门预算申报时设置了产出、效益、满意度3个一级指标, 数量、质量、时效、成本、可持续影响、社会效益、满意度等6个二级指标, 细化成数量3个、质量2个、时效2个、成本2个、效益2个、可持续影响1个、满意度1个等13个三级指标。</p>
	(三) 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p>1. 年初预算 根据易门县财政局关于批复2022年部门预算的通知(易财字(2022)1号), 核定易门县统计局2022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总计746.12万元, 其中: 本级财力安排746.12万元, 单位自有资金0万元。2022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计746.12万元, 其中: 基本支出542.1万元, 项目支出204.02万元。</p> <p>2. 预算调整 易门县统计局2022年年初预算支出数为746.12万元, 年终决算数为555.83万元, 差异数为190.29万元, 主要原因是本年有4个预算批复项目资金145.6万元财政未拨款未支付项目资金。年内未发生预算调整, 预算调整数0万元。</p> <p>3. 年终决算 根据易门县统计局2022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易门县统计局2022年年终收入决算数为555.83万元, 支出决算数为550.9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为545.78万元(基本支出487.36万元项目支出58.42万元), 占总支出的99.07%。非财政拨款支出5.12万元, 占总支出的9.29%。</p>

	<p>(四) 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建设情况</p>	<p>易门县统计局制定了《易门县统计局内部控制规范》《易门县统计局财务管理办法》《易门县统计局固定资产管理制度》《易门县统计局经费审批报销规定》《易门县统计局会计档案管理制度》等单位内控制度，在部门工作开展过程中严格按照上述规定执行，在资金的拨付及使用方面未发现异常情况。同时，部门预（决）算信息也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进行了公开。根据县级预算绩效管理相关文件规定和要求，制定了《易门县统计局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方案（试行）》、《易门县统计局预算绩效目标运行监控工作制度》、《易门县统计局绩效目标审核机制》等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在部门工作开展过程中严格按照上述规定执行。年内制定了《易门县统计局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易门县统计局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自评管理的规范性进一步提高。</p>
	<p>(五) 严控“三公经费”支出情况</p>	<p>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支出2.006万元，决算支出1.69万元，比2021年三公经费支出2.05万元，下降-17.56%，实现“三公经费”只减不增的要求。</p>
<p>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p>	<p>(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p>	<p>绩效评价的主要目的是通过评价客观地反映政策在各层级执行情况、部门履职情况、公共财政资源配置情况、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实施情况和效果，分析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研究影响绩效的问题和原因，提出解决的措施和办法。为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运行和预算绩效管理，完善政策制度，推动部门有效履职，优化资源配置和财政支出结构，强化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提供支撑。</p>
	<p>(二) 自评组织过程</p>	<p>1. 前期准备</p> <p>(1) 收集绩效评价相关文件： ①《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②《易门县财政局关于印发易门县财政支出预算绩效评价操作规程（试行）的通知》（易财字〔2019〕211号）； ③《易门县财政局关于批复2021年部门预算的通知》（易财字〔2021〕1号）； ④中共易门县委办公室易门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易门县统计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易室字〔2019〕34号）； ⑤预算申报的相关资料； ⑥预算批复资料、预算调整批复资料； ⑦财务资料、统计资料和决算报表； ⑧财务管理、预算管理、固定资产管理、公务卡管理、差旅费管理、会议费管理、财务报销、项目管理以及合同管理等方面制度资料； ⑨其他相关资料。</p>
		<p>2. 组织实施</p> <p>(1) 组建自评小组。组织本单位领导、中层干部及相关项目责任人、财务人员共9名人员组建自评小组。人员构成和分组具体情况如下： 自评组组长：杨娜 自评组成员：杞荣寿杨泽亮阮正华杨勇信惠兰许春梅。 自评组职责：实地评价，撰写绩效自评报告，绩效自评报告修改完善，形成绩效自评报告。 (2) 由自评组组长明确评价时间、流程安排及工作要求，由财务和项目部门做好准备和配合工作。 (3) 确定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和评价标准。①绩效评价原则：科学规范原则、公正公开原则、绩效相关原则。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置4个一级指标：决策、过程、产出、效益；8个二级指标分别为目标设定、预算配置、预算执行、预算管理、资产管理、职责履行、社会效益、经济效益、满意度；26个三级指标。一级指标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分值权重分别为：15%、25%、30%、30%，二级三级指标权重详见附件1.易门县统计局2022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③绩效评价方法：因素分析法、目标比较法、公众评判法。④评分标准：采用百分制，评价人员根据评价情况对各级指标进行打分，根据最终得分情况将评价标准分为四个等级：优（得分≥90分）；良（75分≤得分&lt;90分）；中（60≤得分&lt;75分）；差（得分&lt;60分）。⑤绩效评价标准：采用计划标准，对于本次评价涉及的各项项目申报计划实施内容、预期绩效目标等，采用计划设定的目标来评价。 (4) 组织绩效自评会议：评价工作组根据评价工作方案，通过查阅资料、资料分析、现场勘查、问卷调查和访谈、综合评价等方式，确认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的绩效目标，围绕部门职责履行情况（重点或全部）、部门运行有效情况，部门职能实现程度（部门工作的整体效果、部门各项目目标的实现程度或贡献度、社会各界的满意程度等）三方面内容进行自评。 (5) 撰写绩效自评报告</p>

<p>三、评价情况及综合评价结论</p>	<p>(一)绩效评价综合结论:评价组对照项目绩效目标,通过对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方面进行评价,结合查阅资料、基础数据采集、现场核查等方式,按照“易门县统计局2022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对部门整体支出进行评分,最终绩效评价得分为96.75分,评价等级为“优”。易门县统计局根据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及年度工作任务制定了绩效目标,绩效目标设置与部门职责相关;基本支出预算保障了部门年度工作的正常开展,三公经费预算较上年减少,资产管理使用规范;2022年工作过程中推行统计领域改革创新,不断加强统计分析监测,丰富统计产品,严格按照国家统计方法制度,全面及时完成常规统计调查、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统计基层基础规范化建设、依法统计依法治统等工作,统计服务水平逐年提升。</p> <p>(二)绩效评价情况分析</p> <p>1.决策情况分析:决策情况包括目标设定、预算配置两个方面,该项指标权重分值为15分,评价得分14分,得分率为93.33%。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符合客观实际,绩效目标设置较合理,部门年度预算编制相对合理,与年度工作内容匹配度较高。2.过程情况分析:过程情况包括预算执行、预算管理、资产管理情况,该项指标权重分值为25分,评价得分22.75分,得分率为91%。制定了内部、财务管理、固定资产管理、经费审批报销、会计档案管理等单位内控制度并严格执行,资金拨付及使用合规,部门预(决)算信息按规定进行公开,固定资产管理情况良好。3.产出情况分析:产出情况主要评价部门职责履行情况,该项指标权重分值为30分,评价得分30分,得分率为100%。2022年部门职责履行情况良好,全市统计工作评比为“优秀”。4.效益情况分析:包括社会效益、经济效益、满意度情况,该项指标权重分值为30分,评价得分30分,得分率为100%。</p>
<p>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p>	<p>1.存在问题:(1)在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编制过程中,整体规划性不够,年度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不全面,未全面涵盖年度部门履职工作内容。同时细化分解的产出绩效指标仅设置1个质量指标“统计目标完成率”,上述指标不能完全反映部门年度重点工作开展情况。1个质量指标“各项支出标准达标率”、“项目成本节约率”指标值设置不规范,自评过程中无法准确进行评价。(2)资金使用方面指标设置过多,反映部门整体工作产出指标较少。(3)预算执行率低。易门县统计局2022年年初批复的预算数为746.12万元,年终决算数为550.9万元,预算执行率73.84%,主要原因是预算批复项目资金145.6万元财政未拨款未支付项目资金,年初预算编制的合理性有待进一步提高。</p> <p>2.整改情况(1)取消预算申报设置的7个三级绩效指标,新增9个三级绩效指标。(2)制定《易门县统计局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使自评内容完整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工作任务完成情况,合理反映部门工作开展过程中存在的问题。(3)财政保障力度有待进一步增强,保障项目经费支付到位。</p>
<p>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p>	<p>1.建立健全绩效管理制度,贯彻落实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加强绩效管理的学习,严格落实绩效管理要求,进一步提高绩效管理工作质量。从研究制定使用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相关制度、办法入手,在预算管理中充分融入绩效理念和要求,将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跟踪监控管理、绩效评价及结果应用管理纳入预算编制、执行、监督的全过程,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在现有的绩效管理制度上进一步完善相关实施细则、并建立预算绩效管理问责机制。按照“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原则,强化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监督检查及问责机制。树立预算绩效管理常态化理念,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力度。</p> <p>2.做好预算编制工作,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精准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合理测算年度预算资金,结合年度工作开展的实际情况,做好单位基本情况的摸底调查,科学、严谨编制年初预算,同时加强与财政部门的沟通,提高部门年初预算的精准性,不断完善预算管理工作。</p>
<p>六、主要经验及做法</p>	<p>1.推行统计领域改革创新,扎实做好各项经济核算工作:一是继续全面实施地区生产总值统一核算改革,准确理解统一核算改革的主要内容,抓好48项基础指标的分析研判。按时、保质完成季度地区生产总值核算报表。二是积极推进农业农村统计、农民工工资统计改革、劳动力调查、粮食畜牧业统计归口管理及联网直报。三是推广住户调查电子e记账,全县15个调查点全部采用e记账记录收支明细账,电子记账覆盖率100%。四是继续推进和完善自然资源负债表编制工作,完成县级资产负债表编表准备工作。</p> <p>2.围绕中心工作,统计服务水平不断提升。</p> <p>一是加强统计分析监测。加强对农业、工业、投资、消费、房地产、建筑业、服务业等主要经济指标数据的监测分析,不断强化分析预警;二是不断丰富统计产品。坚持每月向县委、县政府及相关经济部门提供相关统计数据;三是不断增强服务职能,做好信息对外发布和数据解读工作。通过省市统计内网、易门县政务信息等渠道及时对外发布统计信息资料,加强统计社会化服务工作。</p>
<p>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p>	<p>无</p>

备注: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 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3表

部门名称		易门县统计局	
		内容	说明
部门总体目标	部门职责	1. 贯彻国家有关统计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执行国家统计标准和统计报表制度、调查方法制度，监督检查统计法律、法规的实施，确保统计数据真实、准确、完整、及时；领导和协调全县统计工作，制定和实施全县统计工作规划、调查计划和调查方案；审批企业事业组织及个人在本县辖区内开展的民间统计调查活动。 2. 建立健全全县国民经济核算体系，组织实施全县国民经济核算制度，核算全县地区生产总值；制定统计数据质量审核、监控和评估制度，开展对重要统计数据的审核、监控和评估。 3. 组织实施农林牧渔业、工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住宿和餐饮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文化体育、娱乐业、装卸搬运和其他运输服务业、仓储业、计算机服务业、软件业、科技交流和推广服务业、社会福利业等统计调查；组织实施能源、投资、消费、收入、科技、人口、劳动力、社会发展基本情况、环境基本状况等统计调查；收集、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调查的统计数据；综合整理和提供旅游、交通运输、邮政、教育、卫生、社会保障、公用事业、资源、房屋、对外经济贸易等全县基本统计数据。 4. 统一核定、管理、公布、出版全县性的基本统计资料；定期发布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的统计信息，向县委、县政府及有关部门提供统计咨询建议，向社会公众提供统计信息服务；积极培育和发展统计信息咨询服务工作。 5. 根据国家重大国情国力普查计划、方案，拟订全县的普查工作实施方案，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人口、经济、农业等重大国情国力普查。 6. 完成上级统计部门布置的各项统计调查任务，组织开展社会经济重大问题专项调查，及时报告本辖区突发性的经济事件和重大社会经济问题等方面信息。 7. 建立、健全和管理全县统计信息自动化和全县统计数据库工作；组织协调和统一管理各乡（镇）、街道及县级各部门统计数据库网络。 8. 组织指导统计基层基础建设；会同有关部门组织管理全县统计专业资格和职称评聘工作，指导全县统计专业人才培养建设，开展统计工作人员继续教育工作。 9. 按规定管理所属事业单位和派出机构各项工作，保证地方统计调查队、普查中心及各乡（镇）、街道统计站各项工作的有效开展 10.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根据三定方案归纳
	总体绩效目标	目标1. 搜集、整理、提供全县性的基本统计资料，对全县国民经济、社会发展和科技进步情况进行统计分析、统计预测和统计监督；向县委、县政府及有关部门提供咨询建议，统一核定、管理、公布、出版全县的统计资料；定期发布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的统计公报。 目标2. 建立健全和管理全县统计信息自动化系统和全县统计数据库工作；组织协调和统一管理各乡（镇）、街道、县级各部门统计数据库网络；不断推进统计工作标准化、规范化。 目标3. 根据国家统计局法律、规章和省统计局制定的地方统计法规，负责社会调查活动管理，组织全县统计法规的宣传和普及工作，监督统计法规的贯彻实施，依法查处统计违法行为。 目标4. 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重大的国情国力普查，组织协调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各项典型调查、抽样调查和专项调查。	根据部门职责，中长期规划，省委，省政府要求归纳

## 部门年度目标

部门年度目标	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预算年度 (2022年)	<p>目标1. 根据国家统计局法律、规章和省统计局制定的地方统计法规，组织全县统计法规的宣传和普及工作，监督统计法规的贯彻实施，确保辖区内年度内不发生统计违法违纪案件。</p> <p>目标2. 以规范统一为抓手，全面加强部门统计工作。一是严格执行国家各项统计报表制度，认真组织实施好统计年报和定期统计报表工作，全面及时完成农业、工业、建筑、投资、贸易、劳动报酬、能源、人才资源数、文化产业、城乡住户调查等常规统计调查任务，及时发放基层统计人员从业补贴和城乡住户一体化调查两员补贴。二是加强基本单位名录库管理，做好名录库维护更新和企业一套表联网直报调查单位审核确认工作，确保调查单位不重不漏、准确完整。三是全力做好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后续工作，编印县级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年鉴300本。</p> <p>目标3. 以出“精品”为己任，提升统计服务水平，加强统计信息、统计分析、《重要统计信息专报》的报送，继续抓好统计快报、月报、公报、手册、年鉴（县级统计年鉴350本、乡镇街道统计年鉴250本）等常规统计资料编印工作，真正当好决策参谋。</p> <p>目标4. 以改革创新为抓手，全面推进重点领域统计工作。一是继续全面实施地区生产总值统一核算改革；二是继续开展自然资源二是继续开展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编制工作；三是抓好投资统计改革，扎实推进500万元以上投资项目纳入联网直报改革；四是扎实推进劳动工资统计改革；五是持续推进农业农村统计、劳动力调查、粮食畜牧业统计归口管理及联网直报。</p> <p>目标5. 以基层基础规范化建设为抓手，进一步提升数据质量：一是抓基层统计员业务培训，组织“四上”企业、投资在500万元以上项目法人单位等统计员集中培训不少于2次；村级兼职统计员、城乡住户调查辅助员业务培训不少于2次；二是进一步加强对部门统计工作的培训、指导和监督，组织行业主管部门培训不少于2次；三是继续抓好《易门县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对统计工作的实施意见》的贯彻落实，加强统计基层基础设施建设，进一步规范县、乡两级统计工作和企业统计工作；四是全面完成七人普数据调整及专业对接，确保真实全面反映易门实际；五是督促指导企业、村（社区）规范化建立健全统计台账，完成示范点创建工作；六是做好“四上企业”纳规纳限及培育工作，持续深挖经济增量，年内兑付2016年--2020年奖励资金139万元。</p>	<p>1. 不断夯实统计基层基础。一是规范基层统计台账。制定规上工业、批零住餐及投资等专业统计台账指导手册和《联系乡镇（街道）统计工作办法》等制度，部门、“四上”企业、村（组）基本建立健全统计台账。二是开展“订单式”培训。由班子带队赴行业主管部门、乡镇（街道）开展“点对点”“订单式”业务培训。完成7个乡镇（街道）、5个经济部门的全覆盖“订单式”培训工作。三是开展集中式培训。组织全县“四上”企业统计员集中培训482余人次；联合发改、工信等部门培训投资项目法人单位统计员5次150人次；深入城乡住户调查点集中培训记账户16场次110人；组织“四上”企业、行业主管部门统计员参加全省月度专题视频培训会200余人次。四是深入推进承诺践诺。组织开展“统计服务进千企”活动421次，实地核实投资项目110余次，入库成功116个。主动对接服务企业，做好纳规纳限工作，1-11月共完成9户，年末共有规模以上在库企业137户。</p> <p>2. 不断提升统计法治水平。一是高位推动统计法的学习。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对统计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统计监督意见》等纳入县委常委、县政府常务会学习议题，共学习3次。二是理清权责清单。共梳理出行政职权4类23项、“责任事项”181项、“追责情形”133项。三是开展“两不收”专项治理活动。组织各专业开展统计数据造假不收手不收敛专项治理活动，配合省统计局完成统计数据造假屡禁不绝专项治理活动。四是严肃开展统计执法“双随机、一公开”。完成11户企业的统计执法“双随机、一公开”工作和对15户企业的联合执法工作。五是统计督察整改“回头看”验收工作。</p> <p>3. 不断优化统计服务质量。一是研判经济走势。坚持每月一召开经济形势分析会。二是点析点透问题原因。及时监测反映全县经济运行中的痛点、堵点、难点问题，撰写分析108篇，分别被省、市统计局采用30、58篇；完成市对县经济类信息约稿8篇。三是及时提供信息服务。编印《易门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统计年鉴》《易门县2021年统计年鉴》及各乡镇（街道）统计年鉴等统计资料。</p> <p>4. 不断提高统计数据质量。一是严管名录库。按照“先入库、后出数”的原则，推进达规企业入库纳统、准规企业重点培育、退规企业及时清理，确保名录库维护及时有效。二是严审网报数。强化联网直报平台数据即报即审，完善数据质量监控预警机制，强化大数据对比分析，不断提高数据质量。三是严把台账关。严格按照先有原始台账、后有统计数据的原则，强化对统计台账的审核，做到数据来源有理有据。随机抽查了9户次，均一次性通过国家验收。四是开展实割实测统计实践活动。实施实割实测三年行动，年内开展了小麦、玉米、洋葱等粮食、蔬菜产量实割实测活动5次。</p> <p>5. 重点调查工作得到扎实推进。一是高质量完成城乡住户调查样本轮换工作。按照城乡住户调查5年一次样本大轮换的要求，完成了全县新一轮11个调查点、110户记账户样本轮换工作，保证了新样本在11月1日顺利试记账、12月1日正式记账。二是人口抽样调查扎实有序推进。统筹协调县乡村组四级联动，结合5个普查小区工作量，选聘“两员”5名，高质量完成527个建筑物589个住房单元的核查、40个住房单元142人的入户登记及58个村（社区）的村表填报及人口追踪调查，为国家科学推算2022年全县常住人口及城镇化率奠定了坚实的基础。</p>

## 部门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任务名称	项目级次	主要内容	批复金额(元)			实际支出金额(元)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偏低原因及改进措施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7,461,188.97	7,461,188.97		5,457,797.58		

项目支出	本级	编印统计年鉴、人普年鉴支出，兑付纳限企业和个体奖励资金、发放专项调查员补贴，保障年度各项统计调查工作顺利开展，圆满完成各项工作任务并取得实效	2,040,200.00	2,040,200.00		584,190.00	28.63	
基本支出	本级	保工资，保运转	5,420,988.97	5,420,988.97		4,873,607.58	89.90	
<b>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b>								
<b>绩效指标</b>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统计数据产品（指标和数据采集）	=	6	个	6个	该指标已完成。根据易门县统计局2022年工作总结，2022年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公示登记表等，年内发布数据产品：2022年每月经济运行分析、2022年统计公报、2021年统计年鉴、易门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年鉴、2022年季度国民经济主要指标小册及运行分析、两会指标解读小册等6个。	
		完成统计分析 & 调研报告	=	10	篇	88篇	该指标已完成。年内及时监测反映全县经济运行中的痛点、堵点、难点问题，撰写分析108篇，分别被省、市统计局采用30、58篇；完成市对县经济类信息约稿8篇。	
		组织业务培训次数	=	6	次	8次	该指标已完成。年内由班子带队赴行业主管部门、乡镇（街道）开展“点对点”“订单式”业务培训，完成7个乡镇（街道）、5个经济部门的全覆盖“订单式”培训工作。组织全县“四上”企业统计员集中培训482余人次；联合发改、工信等部门培训投资项目法人单位统计员5次150人次；深入城乡住户调查点集中培训记账户16场次110人；组织“四上”企业、行业主管部门统计员参加全省月度专题视频培训会2次200余人次。	
	质量指标	统计目标责任完成率	=	100	%	1	该指标已完成。年内不断夯实统计基层基础、不断提升统计法治水平、不断优化统计服务质量、不断提高统计数据质量、扎实推进城乡住户调查样本轮换工作和人口抽样调查等重点调查工作，在全市2022年统计工作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评比中被评价为“优秀”。	
		各项支出标准达标率	=	100	%	1	该指标已完成。2022年基本支出涉及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支出，均按相关政策规定要求执行支出。项目支出涉及城乡住户调查、年鉴编印等2个项目，均按照项目实施相关文件规定标准预算并执行支出。	
	时效指标	统计数据按期生产并报告，完成及时率	=	100	%	1	该指标已完成。按期完成年内月度、季度各专业主要指标统计、抽样调查、专项调查等工作，年末全市统计工作评价为“优秀”，各项统计调查工作完成及时率达100%	
		资金拨付及时率	=	100	%	0.74	该指标部分完成，原因及改进措施：年内4个项目资金145.6万元未及时拨款导致年内项目资金未支付，建议加强项目管理，根据项目进度及时支付项目资金。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	746.12	万元	545.78万元	该指标已完成。2022年支出决算数为545.78万元（基本支出487.36万元、项目支出58.42万元），全部支出均按照相关政策及文件规定标准预算并执行，因有4个预算批复项目资金145.6万元财政未拨款未支付项目资金，导致实际支出远小于预算支出数，总支出未超预算。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节约率	>	0	%	1	该指标已完成。2022年涉及城乡住户调查、年鉴编印等2个项目支出，均按照项目实施相关文件规定标准预算并执行，项目实际支出小于预算数。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统计服务能力，加大统计影响力	=	100	%	1	该指标完成。根据玉溪市统计局印发《玉溪市县（市、区）统计工作目标责任制考核办法（试行）》的通知中“综合考核结果由专业业务工作、加分项、扣分项等三部分组成，按照综合考核结果，分值从高到低排序，1-2名为优秀，3-5名为良好，第6名后且综合得分60分及以上为合格，60分以下为不合格”的规定设置该指标。2022年通过加强统计分析监测及不断丰富统计产品，易门县统计局统计服务水平逐步提升。根据《玉溪市统计局关于2022年度县（市、区）统计工作目标责任制考核评价结果的通报》玉统通【2023】1号文件精神，在全市2022年统计工作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评比中易门县统计局评价为“优秀”。
		统计违法事件控制情况	=	0	起	0起，未发生统计违法案件	2022年度易门县辖区未发生统计违法违规案件，达到统计违法案件控制数要求。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统计数据供持续参考使用年限	>=	1	年	大于1年	年内各单位领用统计年鉴、普查年鉴等统计产品及部门门户网站公开统计信息统计分析，表明统计数据供各级各部门参考使用有效时间超过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0.98	该指标已完成。抽取16家一级预算单位、2家驻易单位做服务对象满意度调查，收回满意度调查问卷18份，其中满意以上问卷18份，服务对象满意度为98%。
其他需说明事项	无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财政拨款=当年财政拨款+上年结转资金。

##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4表

项目名称	统计专项调查从业人员补贴项目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易门县统计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统计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7,700.00	217,7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17,700.00	217,7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加强基层统计从业人员管理，及时足额兑付基层统计从业人员工作补贴，调动基层统计从业人员工作积极性，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的统计支撑和优质服务。			项目年度总体目标未完成，年度内未及时、足额、准确发放基层统计从业人员工作补贴。项目每年按《易门县基层统计从业人员补贴管理方案》兑付各专业基层统计从业人员补贴。年内各基层统计从业人员兢兢业业做好各项统计调查的数据报送工作，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的统计支撑和优质服务。但财政未拨款本年度基层统计从业人员补贴未得到兑付。					
<b>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b>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56.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获补对象数量 =		457	人	375人	20.00	18.00	该指标已完成。根据《易门县统计局2021年各专项调查基层统计人员补贴计算汇总表》，2021年应领取劳务补贴的基层统计人员为375人，与预算相比减少67人，主要是工业和固定资产投资专业人员实际数分别比预算数少25人、19人，2个专业23人因政策调整未开展调查工作。获补对象是年内从事各专业基层统计数据报送的人员，该类人员负责联网直报或纸质报送统计数据，包括企业统计员、个体户统计员、农业调查员、各专业统计抽样调查户等，年内共涉及375人。
	质量指标	兑现准确率 =		100	%	0	10.00		该指标未完成，原因：年终各专业上报补贴发放名册，应发放补贴对象与应获补对象一致。因财政未拨款未发放劳务补贴，兑现准确率为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获补覆盖率	=	100	%	0	10.00		该指标未完成，原因：年终各专业上报补贴发放名册，应发放补贴对象与应获补对象一致。因财政未拨款未发放劳务补贴，获补覆盖率未完成。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0	10.00		该指标未完成，原因：各专业基层统计从业人员补贴每年发放一次，本年统计工作任务已完成，应及时在本年度发放补贴，但财政未拨款未发放劳务补贴，所以兑现及时率未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统计失信控制情况	=	0	起	0起	30.00	30.00	该指标已完成。根据玉统通〔2022〕1号《玉溪市统计局关于2021年度县（市、区）统计工作目标责任制考核评价结果的通报》，易门县统计局考核结果总体为良好档次，年内各基层统计从业人员按统计制度、统计法认真履职，未发生统计从业人员失信事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0	%	0.8	10.00	8.00	该指标完成率。对补贴对象抽取10%即40人做满意度测评，因补贴未兑付，满意度测评仅为80%*10分=8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各专业基层统计从业人员补贴每年发放一次，本年统计工作任务已完成，应及时在本年度发放补贴，但财政未拨款未发放劳务补贴，项目执行数为0万元，执行率0%。							
总分							100.00	56.00	自评等级：差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4.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5.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6.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4表

项目名称		城乡住户一体化调查项目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易门县统计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统计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74,500.00	274,500.00	274,50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74,500.00	274,500.00	274,50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按照国家统计调查制度、方案开展调查工作，完成2022年度调查工作，全面、准确、及时了解易门县城乡居民收入、消费及其他生活状况，客观监测居民收入分配格局和不同收入层次居民的生活质量，生产并发布以居民收入和生活支出为核心的数据产品 2022年“两个收入”，满足研究制定城乡统筹政策和民生政策的需要。为国民经济核算和居民消费价格指数权重制定提供基础数据。</p>			<p>全面、准确、及时开展我县2022年城乡居民收入、消费及其他生活状况的统计调查工作，客观监测居民收入分配格局和不同收入层次居民的生活质量。生产并发布2022年度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数据，目前在等待国家统计局云南省调查总队反馈数据。项目调查得到的数据将为2022年国民经济核算提供基础数据，满足各级政府研究制定城乡统筹政策和民生政策的需要。2022年易门县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2.1%为42761元、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6.1%为18961元。</p>					
<b>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b>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调查对象	=	150	户	150	10.00	10.00	该指标已完成。按照《易门县城乡住户调查项目实施方案》，我县共抽取住户样本150户。实施方案中明确：抽中样本量（调查小区）五年保持不变。样本住户的调查周期为3年或2年，第三年末在样本量内一次性全部轮换。抽样工作由省调查总队统一组织，（调查小区）样本量的变动需经国家统计局批准；调查户的变动需经调查总队批准，并报国家统计局备案。本轮样本量周期5年（2018年——2022年）。
		分析研究产品	=	4	个	4个	10.00	10.00	该指标已完成。项目每季度撰写分析报告上报市调查队，全年共计4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据产品	=	2	个	2个	10.00	10.00	该指标已完成。《国家统计局云南调查总队关于2022年云南省县（市、区）住户收支与生活状况调查结果的通报》及部门门户网站公布该项目相关的数据产品2个，2023年2月10日在部门门户网站发布2022年2个统计数据，即2022年易门县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42761元、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8961元。
		业务培训次数	=	5	次	6次	5.00	5.00	该指标已完成。全年组织2次集中培训，组织4次入点入户上门指导培训。
	质量指标	项目质量达标率	=	100	%	1	5.00	5.00	该指标已完成。按照住户调查项目实施方案、住户收支和生活状况调查方案、易门县住户调查数据质量管理实施细则开展统计调查工作，按时报送保质保量完成工作任务，数据产品达到政府十四五规划目标要求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	2022-12-31	年-月-日	2022-12-31	5.00	5.00	该指标已完成。项目以一年为一个调查年度，从2022年1月1日—2022年12月31日，按调查方案按时完成。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	27.45	万元	27.45万元	5.00	5.00	该指标已完成。项目资金由市、县两级分别承担50%，此项目为本级预算批复项目，项目资金已于本年2月支付完成（支付2021年下半年两员劳务补贴）。市级资金27.45万元另文下达支付另做项目。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统计数据供持续参考使用期限	>	1	年	大于1年	30.00	30.00	该指标已完成。年终项目产品“两个收入”编入统计年鉴、统计公报，被社会公众和各级各部门参考使用，期限超过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0.92	10.00	10.00	该指标已完成。及时发布、提供年度“两个收入”统计数据及统计分析，提高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对服务对象抽取10%即10家单位做满意度测评，满意度测评为92%，90%以上得满分10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总分							100.00	100.00	自评等级：优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4.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5.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6.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4表

项目名称	纳限纳规企业奖励补助项目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易门县统计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统计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90,000.00	1,390,0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90,000.00	1,390,0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2016年——2020年新增的规上服务业单位由县财政安排资金给予奖励，分别是法人企业奖励资金100万元：20户*每户奖励5万元；纳限大个体奖励资金39万元：13户*每户奖励3万元；共计139万元。支持和鼓励商贸流通企业做大做强的同时，对提升统计数据质量起到很大的促进作用			项目目标未完成。2021年5月8日易门县人民政府新发文“易门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易门县加快培育壮大”四上企业“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易政发〔2021〕9号，废止了2016年11月2日发文《易门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易门县关于奖励纳限贸易单位和规模以上服务业实施办法〉的通知》（易政办发〔2016〕103号）。2021年新发文件中明确了新的”四上企业“培育及扶持政策，并从2021年起“四上企业”培育及扶持资金由行业主管部门负责预算并兑付。易门县十七届人民政府第109次常务会议决定2016年-2020年奖励资金继续由易门县统计局兑付，年内财政未拨款所以未兑付补助资金。					
<b>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b>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66.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获补纳规贸易企业	=	20	户	20户	15.00	15.00	该指标已完成。2021年新发文件中明确新的”四上企业“培育及扶持政策，并从2021年起“四上企业”培育及扶持资金由行业主管部门负责预算并兑付。2016年-2020年奖励资金由易门县统计局兑付，2016年-2020年达到补助条件并已审核需总付奖励资金的企业共有20户，其中：2016年2户、2018年6户、2019年6户、2020年6户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获补纳限大个体	=	13	户	13户	15.00	15.00	该指标已完成。2021年新发文件中明确新的“四上企业”培育及扶持政策，并从2021年起“四上企业”培育及扶持资金由行业主管部门负责预算并兑付。2016年-2020年奖励资金由易门县统计局兑付，2016年-2020年达到补助条件并已审核需总付奖励资金的大个体共有20户，其中：2016年1户、2018年5户、2019年5户、2020年2户
	质量指标	兑现准确率	=	100	%	0	5.00		该指标未完成，原因：年内已审核通过2016年—2020年应补助的企业20户和大个体13户，资金139万元，但财政未拨款未兑付补助资金。
		获补覆盖率	=	100	%	0	5.00		该指标未完成，原因：年内财政未拨款未兑付补助资金。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0	5.00		该指标未完成，原因：年内财政未拨款未兑付补助资金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	139	万元	0万元	5.00		该指标未完成。根据2016年11月2日发文《易门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易门县关于奖励纳限贸易单位和规模以上服务业实施办法〉的通知》（易政办发〔2016〕103号）精神，补助纳规企业每户5万元，2016年-2020年20户*5万元/户=100万元，补助纳限大个体每户3万元，2016年-2020年13户*3万元/户=39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统计失信控制情况	=	0	起	0起	30.00	30.00	该指标已完成。县统计局加强对纳规报数企业和大个体的管理和业务指导，年内未发生统计失信事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0	%	0.6	10.00	6.00	该指标部分完成。抽取应补助5户企业2户大个体做满意度调查，因资金未兑付，满意度较低，受益对象满意度仅为6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易门县十七届人民政府第109次常务会议决定2016年-2020年奖励资金继续由易门县统计局兑付，年内财政未拨款所以未兑付补助资金。							
总分							100.00	66.00	自评等级：中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4.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5.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6.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4表

项目名称	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易门县统计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统计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0,000.00	90,0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0,000.00	90,0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根据《全国人口普查条例》、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部门周期性普查和大型调查经费开支规定〉的通知》（国统字〔2003〕74号）要求和国务院《开展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的通知》要求，2020年-2022年按国家统计局发布的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方案按时有序开展云南省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工作，结合云南实际情况衔接人口总量、出生死亡率、城镇化率、人均预期寿命、受教育年限等主要数据；摸清我省2010年以来人口在数量、素质、结构、分布以及居住等方面的变化情况。为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提供科学准确的统计信息支持，为社会大众进行各项课题研究提供数据资源。</p>			<p>1-8月完成易门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年鉴数据的收集整理，9-10月数据审核、11月排版印刷，11月22日完成编印，11月24日各级各部门开始领用。编印费用36400元未支付。</p>					
<b>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b>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73.3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编印人普年鉴数量	=	300	册	200册	20.00	13.30	该指标部分完成，原因：本着节约原则，根据实际需求调减编印数量100册，实际编印200册。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性	<=	2022-12-31	年-月-日	2022-12-31	20.00	20.00	该指标已完成。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项目实施周期3年（2020年—2022年），项目结束时点在2022年12月31日，普查年鉴在2022年11月22日完成编印，并于2022年11月24日起开始发放领用。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	9	万元	0	10.00		该指标未完成，原因：普查年鉴编印已完成，项目及时完成，但普查年鉴编印费用未支付。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统计数据供持续参考使用期限	>=	1	年	大于1年	30.00	30.00	该指标已完成。不断完善、丰富年鉴内容，及时、全面、准确编印并提供七人普年鉴，为各级政府、部门、单位提供统计数据参考，社会公众持续参考使用期限均大于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0.98	10.00	10.00	该指标已完成。抽取16家一级预算单位、2家驻易单位做服务对象满意度调查，收回满意度调查问卷18份，其中满意以上问卷18份，服务对象满意度为98%。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普查年鉴编印已完成，项目及时完成，但普查年鉴编印费用36400元未支付。							
总分							100.00	73.30	自评等级：中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4.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5.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6.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4表

项目名称	统计年鉴公报等编印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易门县统计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统计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00	35,190.00	35,19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00.00	35,190.00	35,19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编印易门县年度统计年鉴，及时为全县各级各部门提供上年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状况指标，服务科学决策、满足社会公众需要。 目标2：编印各乡镇（街道）年度统计年鉴，及时为全县各乡镇（街道）提供上年本乡镇（街道）经济、社会发展状况指标，服务科学决策、满足社会公众需要。			项目年度总体目标完成。于年内编印《2021年易门县统计年鉴》300本并发放到各级各部门，编印210本（7*30）乡镇（街道）2021年统计年鉴。及时为全县各级各部门提供统计数据。					
<b>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b>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编印统计数据产品	=	8	个	8个	20.00	20.00	该指标已完成。完成易门县统计年鉴、7个乡镇（街道）统计年鉴，共8个统计年鉴。
	时效指标	编印产品完成时间	<=	2022-12-31	年-月-日	2022-12-31	20.00	20.00	该指标已完成。按工作计划一个年度时间为项目周期时间，年度内完成上年统计年鉴的编印和发放。统计年鉴于2022年11月22日编印完成，于11月24日开始发放领用。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	5	万元	3.52万元	10.00	10.00	该指标已完成。年内支付了8个年鉴编印费用3.52万元，小于预算数5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统计数据供持续参考使用期限	>=	1	年	大于1年	30.00	30.00	该指标已完成。根据《年鉴发放登记表》，全县各级政府、各部门、各单位领用年鉴等统计产品，领用率达96%以上，供社会公众持续参考使用期限大于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0.98	10.00	10.00	该指标已完成。抽取16家一级预算单位、2家驻易单位做服务对象满意度调查，收回满意度调查问卷18份，其中满意以上问卷18份，服务对象满意度为98%。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总分							100.00	100.00	自评等级：优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4.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5.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6.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4表

项目名称	2022年市级城乡住户一体化调查项目经费								
主管部门	易门县统计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统计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74,500.00	274,500.00	274,50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74,500.00	274,500.00	274,50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按照国家统计调查制度、方案开展调查工作，完成2022年度调查工作，全面、准确、及时了解易门县城乡居民收入、消费及其他生活状况，客观监测居民收入分配格局和不同收入层次居民的生活质量，生产并发布以居民收入和生活支出为核心的数据产品2022年“两个收入”，满足研究制定城乡统筹政策和民生政策的需要。为国民经济核算和居民消费价格指数权重制定提供基础数据。</p>			<p>全面、准确、及时开展我县2022年城乡居民收入、消费及其他生活状况的统计调查工作，客观监测居民收入分配格局和不同收入层次居民的生活质量。生产并发布2022年度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数据，目前在等待国家统计局云南省调查总队反馈数据。项目调查得到的数据将为2022年国民经济核算提供基础数据，满足各级政府研究制定城乡统筹政策和民生政策的需要。2022年易门县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2.1%为42761元、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6.1%为18961元。</p>					
<b>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b>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调查对象数量	=	150	户	150户	10.00	10.00	该指标已完成。按照《易门县城乡住户调查项目实施方案》，我县共抽取住户样本150户。实施方案中明确：抽中样本量（调查小区）五年保持不变。样本住户的调查周期为3年或2年，第三年末在样本量内一次性全部轮换。抽样工作由省调查总队统一组织，（调查小区）样本量的变动需经国家统计局批准；调查户的变动需经调查总队批准，并报国家统计局备案。本轮样本量周期5年（2018年——2022年）。
		调查分析研究产品	=	4	个	4个	10.00	10.00	该指标已完成。项目每季度撰写分析报告上报市调查队，全年共计4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调查数据产品	=	2	个	2个	10.00	10.00	该指标已完成。《国家统计局云南调查总队关于2022年云南省县（市、区）住户收支与生活状况调查结果的通报》及部门门户网站公布该项目相关的数据产品2个，2023年2月10日在部门门户网站发布2022年2个统计数据，即2022年易门县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42761元、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8961元。
		业务培训次数	=	5	次	6次	5.00	5.00	该指标已完成。全年组织2次集中培训，组织4次入点入户上门指导培训。
	质量指标	项目质量达标率	=	100	%	1	5.00	5.00	该指标已完成。按照住户调查项目实施方案、住户收支和生活状况调查方案、易门县住户调查数据质量管理实施细则开展统计调查工作，按时报送保质保量完成工作任务，数据产品达到政府十四五规划目标要求。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	2022-12-31	年-月-日	2022-12-31	5.00	5.00	该指标已完成。项目以一年为一个调查年度，从2022年1月1日——2022年12月31日，按调查方案按时完成。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	27.45	万元	27.45万元	5.00	5.00	该指标已完成。项目资金由市、县两级分别承担50%，此项目为市级另文下达资金项目，项目资金已于本年11月支付完成（支付2022年上半年两员劳务补贴）。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统计数据供持续参考使用期限	>	1	年	大于1年	30.00	30.00	该指标已完成。年终项目产品“两个收入”编入统计年鉴、统计公报，被社会公众和各级各部门参考使用，期限超过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0.92	10.00	10.00	该指标已完成。及时发布、提供年度“两个收入”统计数据及统计分析，提高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对服务对象抽取10%即10家单位做满意度测评，满意度测评为92%，90%以上得满分10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100.00	100.00	自评等级：优

备注：

-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4表

项目名称	易门县统计局驻村工作队员及乡村振兴队员生活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易门县统计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统计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000.00	18,0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000.00	18,0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玉组通〔2018〕33号 驻村工作队选派工作由组织部门统筹，扶贫等部门配合，“挂包帮”定点帮扶单位协助派出，每个驻村工作队 3 至5 人，其中深度贫困村原则上选派 5 人，贫困村和已脱贫出列的村原则上选派 3 人。驻村工作队一村一队，确保贫困村全覆盖。市、县派出单位要利用公用经费，给予下派的工作队员每人每天 50元（每月1500元）的生活补助和通信补贴，每月参照公务出差标准报销 2 次差旅费。该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时，也是转变机关作风、培养锻炼干部的有效途径。</p>			<p>组织学习《玉溪市推动驻村工作队、湖泊革命工作队履职尽责发挥作用的工作方案》玉办通[2021]48号文，做好政策宣传。明确2022年我单位驻村工作队员1人，驻铜厂乡米苴村委会。年度内未兑付生活补助费。</p>					
<b>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b>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3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驻村工作队队员人数	=	1	人	1人	20.00	20.00	该指标已完成。2022年我单位驻村工作队员1人，驻铜厂乡米苴村委会。
	质量指标	获补对象发放准确率	=	100	%	0	15.00		该指标未完成。获补对象明确，即为我单位派驻铜厂乡米苴村委会工作队员1人，12月已根据考勤情况按政策计算实际生活补助费。年内未发放兑付驻村队员生活补助费。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驻村工作队员补助费发放及时率	=	100	%	0	15.00		该指标未完成。驻村工作队员生活补助费在年末一次性兑付，因财政未拨款，年内未发放兑付驻村队员生活补助费。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驻村工作队员的生活状况改善	=	96	%	0	30.00		该指标未完成。资金就位，根据驻村队员考勤考核情况，按补贴标准兑付，驻村工作队员生活状况得到改善，反之，未得到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驻村工作队员满意度	>=	95	%	0.92	10.00	10.00	该指标已完成。年终对驻村单位进行该项目实施的满意度做调查，满意度92%。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单位派驻铜厂乡米苴村委会工作队员 1 人，12 月已根据考勤情况按政策计算实际生活补助费。年内未发放兑付驻村队员生活补助费。							
总分							100.00	30.00	自评等级：差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4.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5.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6.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

##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4表

项目名称	畜禽监测、大豆玉米复合种植调查经费						
主管部门	易门县统计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统计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000.00	7,000.00	7,00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000.00	7,000.00	7,00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国家推广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易门县列为玉溪市唯一试点调查单位，对易门县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产量做调查，为下步推广种植提供基础的统计数据。在全县抽样调查55户养殖大户，侧面反映易门县畜牧业发展现状。			年内完成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产量调查工作及55户养殖大户抽样调查工作，为各级政府制定政策做好统计服务。			

###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畜禽监测户数	=	55	户	55户	15.00	15.00	该指标已完成。2022年在全县抽取55户畜禽养殖大户做抽样调查，侧面反映我县畜牧业发展现状。
	数量指标	开展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实割实测次数	=	3	次	3次	15.00	15.00	该指标已完成。年内结合玉米产量实割实测开展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产量测产3次，分别在龙泉韩所、浦贝水塘、铜厂芭蕉开展测产活动。
	时效指标	调查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1	20.00	20.00	该指标已完成。年内完成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产量调查工作及55户养殖大户抽样调查工作，为各级政府制定政策做好统计服务。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调查成果运用需求	=	有效	有效	1	30.00	30.00	达成年度指标。调查工作已完成，准确掌握我县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生产情况和畜牧业生产情况，为各级政府制定政策提供数据支持。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成果使用对象满意度	>=	90	%	0.96	10.00	10.00	该指标已完成。通过对农业部门、各乡镇街道使用对象满意度调查，满意率96%。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总分							100.00	100.00	自评等级：优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当年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资金。
4. 上年结转资金指上一年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结转资金。
5. 其他资金含财政专户资金和单位资金（本年度无需填列）。
6. 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调整预算（年度新增项目）。